

平顶山市湛河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平湛减委办〔2023〕17号

湛河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启动低温雨雪冰冻灾害Ⅲ级应急响应的 通知

区减灾委各成员单位:

市气象局于12月13日22时发布气象信息，13日夜里，阴天有雨夹雪，局地有冻雨，14日，阴天雨夹雪转大雪，部分地区暴雪，局部大暴雪，局地有冻雨，偏北风4级左右，阵风6到7级。为切实做好防范应对工作，根据《平顶山市湛河区防范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经会商研判，湛河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决定自12月13日23时30分将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响应提升为Ⅲ级。各成员单位要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区委、区政府主要领导指示

和中共平顶山市湛河区委办公室、平顶山市湛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做好极端天气应对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安全的紧急通知》要求，统筹安排部署，做好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和应对工作。

一是严格按照“123”“321”工作要求，加强会商分析研判，滚动发布预警信息，广泛开展宣传教育，做好应急抢险和人员转移准备工作，确保不发生群死群伤、不断网(水、电、气、暖、交通、通信等网络)、不发生重特大事故。

二是突出抓好交通运输、城市运行、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灾害防范应对处置，加强学校、养老院、福利院、医院、在建工地和学生、老年人、生活困难人员等重点区域、重点群体的安全保障，必要时采取停工、停学、停业、停运和关闭景区等果断措施。

三是要强化城市主干道、立交桥、铁路等运行管控，确保安全。各级抢险救援队伍要严阵以待，一旦发生灾情险情，迅速果断处置。各级责任人要立即上岗到位，加强现场巡查值守。

四是要坚持24小时应急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强化信息报送，保障指挥决策科学精准，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。

